

國子監志

卷之六十九

藝文志三

奏議

卷之七十

藝文志四

奏議元明附

第 五 冊

國子監志卷六十九

藝文志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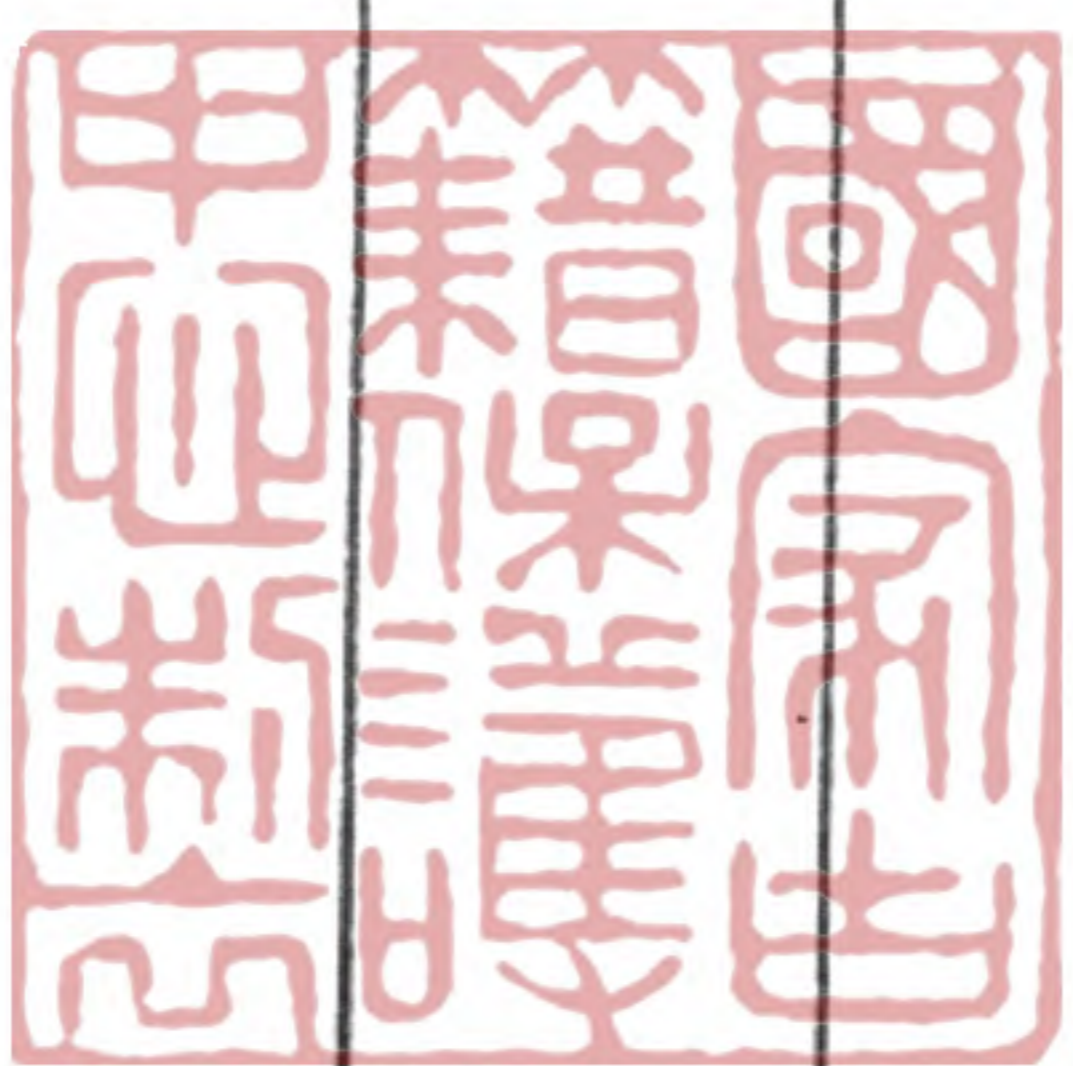
奏議

奉

敕纂輯監志恭進表 乾隆四十三年 梁國治等

臣聞學則三代與共。所以明倫。聖為百世之師。是焉求道。以清以和。以任必

素王乃集大成。曰校曰序曰庠。惟辟雍克兼衆制。王者化民成俗。必教學為先圖。而多士成德育材。



以京師為首善。欽惟我

列祖締造鴻圖。聿開文運。倫軌既同於萬國。規模丕煥

於三雍。監二代而郁郁乎文。崇四術而彬彬益

盛。我

世祖定

先師之位號。舍菜禮成。葺萬仞之宮牆。賜金儀渥。樂

舞六羽。箭韶九成。立條教於成均。頌臥碑於鄉

校。特設滿洲司業。俾教胄子

國書。十八年景運維新。千萬世文明大啓。我

聖祖道隆三古。仁覆萬邦。循舊典以臨雍。俾任子而入

監。嚴助教之選。頒訓飭之文。宮懸之業。虞增新。

屬國之衣冠來學。定羣賢之祀位。升朱子於殿

廷。泐

御贊於豐碑。書聖經於貞石。王師之興如雨。再告

武成。大勇所至若神。益昭

文教。蓋兼容並包。業隆於三五。故道洽政治。澤潤乎寰

瀛。我

世宗範圍曲成。知周道濟。溯傳心於惟精。惟一爰釋奠

於

先聖先師廣

達孝之恩於

五王。躋崇聖之稱於列爵。

詣學則文更臨幸。從祀則享列廡庭。

謙尊而光。定跪獻上香之禮。益動而興。沛置員廣額之

恩。分燈火於六堂。列臯比於八學。進士重題名

之碣。信立賢之無方。選材開拔萃之科。慶同升

之逾格。而且黌宮增舍。鱣席同歡。青海

獻功。龍章載錫。闢俄羅斯之館。蕃夷盡仰。同文迎化導

使之馳。秦隴遙呼

萬歲。蓋撫辰凝績。紹

列聖而頌重華。握範膺圖。兼三才而敷五福。是以德昭

干羽。格獸舞於

堯階。因而瑞應。卿雲。變祥氛於

闕里。洪惟我

皇上繼

聖君而六七作。祖述憲章。頌

天子於億萬年。顯謨承烈。存神過化。上下天地同流。懷

德畏

威。南北東西咸服。

詔易三層門宇。黃鋪綠樣琉璃。梁盛潔而犧牲成。禮器是故大備。宗廟美而百官富。

至聖足以有臨。定

親祭三獻之儀。論彝章六佾之禮。列其琴瑟管磬鐘鼓。實其簠簋籩豆鉶羹。仿古製而鑄鋪鐘。琢新璧

而成特磬。定春秋二仲之律。

賜尊彝十器之陳。既屢新夫

廟堂。復廣增其楹舍。金聲玉振。疊

垂訓誡之文。復廟重檐。

親榜門庭之額。光騰

宸翰。同欽藻鳳高翔。春靄

慈雲。復見槐龍交翠。百職咸邀

恩倖。盡飽霑濡。諸生共讀

賜書。更叨調郵。秩

褒經學。祿逮耆年。禮闈添中正之官。賢無家食。算學重璣衡之政。士許窺天。惟

作君而作師。克引恬而引養。洵樹虞庠之極則。益隆漢觀之宏儀。至於

四征不庭。八荒在

宥。載贊

累朝之緒。粵成邁古之功。當

萬幾典學之餘。紀

昭代宏文之盛。

欽裁舊志。紛更刪唐宋以前。

御定新編。緣起自元明之制。十五門敷文序事。燦如星

日之陳。廿二史重道崇儒。莫罄名言之妙。生民

未有。惟條理貫其始終。來許昭茲。斯

同揆賢於堯舜。從此仰德音而欽

聖訓。聽聳橋門。求掌故以凜

神謨。文高籀鼓。臣等職慚典樂。學愧通經。乏蘭臺著作

之才。效槐市頌揚之雅。竭編摩於冊府。庶幾興

親炙之思。懷鉛槧於直廬。竊幸際

右文之世。由太學來者。見知遠勝於聞知。得聖人師之。

文運益宏其

廣運。臣等謹編成志書。奉

表恭

進以

聞。

請兼修國子監堂廡及東西兩廂。疏乾隆四十

九年

蔡新等

臣等敬查

辟雍在彝倫堂之前。六學講堂及繩愆博士等廳。俱分列左右。自乾隆二十四年蒙

恩發帑修理國子監堂廡及東西兩廂。迄今已二十五

年。木植磚瓦間有虧朽。油漆彩畫漸多剝落。恭

逢

鉅典新建

辟雍其前後左右似當一體整新。同彰赫奕。則

鑾輅親臨之際。益足崇體制而壯觀瞻矣。

辟雍工成

聖駕臨雍講學恭進詩冊表 乾隆五十年蔡新等

伏以

熙朝慶洽。敷天徵聲。教之覃。

茂典光昭。總宙仰文章之煥。

制作百卅年而大備。雅化聿興。

國家億萬載之丕基。鴻規悉裕於論於樂。酌古仍

準乎今。是訓是行。稱名必衡其實。欽惟

皇帝陛下。

乾符久照。

泰運時雍。

德者福基。大衍啓升恒之祚。

禮為教本。中天揚格被之庥。

君道師道交隆。用式文王之典。

國學鄉學異制。欣依

天子之光允矣。

化成烝哉。

澤普。蓋豐鎬之人材為最盛。而辟雍實教化所由施。自漢晉僅襲靡文。規模已隘。逮元明罔修軼典。禮樂未遑。恭逢

盛世右文。

宸衷稽古。

功崇獨斷。歡愜羣情。地營講舍之前榮。躔卜文昌之上位。

建其有極。邁明堂五室之文。禮貴從宜。陋往牒三雍之說。肉倍好之謂璧。義兼乎象海象天。水旋邱而

為池。形合乎中規中矩。疇曰土深泉遠。川固晝夜如斯。第須綆汲筒輸。井之時義大矣。仰承指授。寬予歲時。幸工歲之屆期。喜子來之奏效。爰卜上丁之吉。剛逢書亥之辰。

翠輦揚和。青旂應候。戟門由右。表

帝德之淵冲。

幄次在東。展

天儀之肅穆。蕭燭映尊彝之色。十器璘璠。堂階奏韶。護之音。九成諧暢。極幣帛牲牲之盛。

崇拜登灌獻之文。惟

帝能自得

師羹牆如見。化民其必由學。耳目方新。

蒞澤宮。

御講座。虬鐘徐動。鼙鼓載鳴。白臚於以傳呼。衆籟於焉

屏息。鷓班六拜。臣子容修弟子之儀。雁翼兩行。

執經許列談經之席。測蠡而陳管見。才愧戴憑。

伏地而凜

天威。悚踰王導。竊喜

德音之宣播。咸聞

聖蘊之宏敷。學莫大乎敦倫。

提要道以為型范。功莫深於行健。

舉至誠以示津涯。在顯蒙詎識夫

高深。而

啓迪自神其鼓舞。維時園橋觀聽。溢宇歡愉。備三千七

十之徒。數與

孔門適合。萃南北東西之衆。

教踰周室而遙。齒列達尊。乃有百齡上壽。圖兼王會。不

遺小國陪臣。至於鄒魯儒生。聖賢世系。膺上公之爵。守博士之員。莫不鵠立鳧趨。挹文漪於學海。雲蒸霞蔚。振修翼於天衢。

隆禮既成。

湛恩大沛。

尚方文綺。光騰五色之雲。

內府瓊膏。香泛三巡之琖。捧朱提之璀璨。品重雙金。增丹桂之連蜷。價同片玉。雖湛露蓼蕭之什。無由方。

聖主之鴻施。卽菁莪芄樸諸詩。詎足擬

昌辰之釀化。况

祀舉夾鐘之月。正雨占潤礎之時。穗預兆乎兩歧。花乃飛其六出。澤下尺卽生上尺。斯民久驗嘉符。農有年而士逢年。是日尤昭。

景貺。

誠孚。

至聖。祥雲表積玉之華。

德廣。

大生時雨。啓芳春之澤。

絲綸疊被。

俯矜立雪之愚忱。

錫賚優加。益遂瞻

天之至願。若夫豐碑琬琰。

奎藻琳瑯。

記昭萬世之模。

說證諸儒之誤。所以

正人心而崇實學。務勉為有用之儒。

宣

祖德而裕詒謀。彌長保無疆之福。臣等職司蛾術。詞類

蠅鳴。摹

日月之光華。惟慚譾陋。比巷衢之歌舞。勉效頌揚。爰合

諸生鼓篋之謠。敬陳

化日舒葵之志。哀成二百八冊。裝成二十六函。干冒

宸嚴。恭呈

御覽。

請修南學疏 嘉慶七年

曹錫齡

竊惟學校所以教育人材而成均尤為蒼萃人材之地我

皇上臨雍講學廣額開科凡所以教養多士者固已至周且備惟是

文治日益光昭則諸生愈爭磨礪伏查國子監向設南學其房屋約百有餘間以為士子讀書之所今歷時已久復經去年雨水滲漏坍塌者甚多誠恐肄業貢監生於棲身或有未便臣請

敕旨辦理以期完密庶蒞經枕史之餘芋躋共慶而養

士作人之化疇覆益深矣

請劉宗周從祀疏道光二年

馬步蟾

竊惟劉宗周當明季時清標介節冠於同朝謹論忠言形於奏牘以及殉難捐軀致命遂志載在史傳者經我

朝乾隆四十一年

特賜專諡忠介已足闡揚忠蓋扶植綱常矣猶伏念宗周通籍四十餘年在朝服官之日少在野講學之日多浙東自王守仁講學陽明書院一傳為

王畿再傳為周汝登陶望齡三傳為陶奭齡皆沿良知之說未免雜於禪學奭齡尤變本加厲以因果為說去守仁益遠宗周憂之乃築證人書院與同志講肄其中著有劉子全書百餘卷其學專以誠意為主而歸功於慎獨發明聖賢宗旨足以配享

文廟兩廡伏乞

敕下禮臣核議施行

請湯斌從祀疏道光三年

盧浙

竊查先臣湯斌忠孝性成幼卽慕學順治壬辰成進士授職詞垣旋擢潼關道升嶺北道參議俱有異政終養回里時有容城孫奇逢講學蘇門猶折節奉贄久之以薦起制科授職史館纂修明史出撫江左正己率屬興利除弊政績尤多臣愚以為先臣湯斌學術深醇事業昭著不減前賢四庫全書載湯子遺書十卷謂其堅苦自持事事講求實用奏議規畫周密條析詳明不同迂論應否從祀

文廟伏懇

敕下禮臣詳悉核議。

請黃道周從祀疏道光五年

趙慎畛

竊查明史黃道周傳贊稱其指陳深中時弊足為萬世龜鑑。

御批通鑑輯覽紀其學行推重於天下乾隆四十一年特賜專諡忠端伏讀

高宗純皇帝聖諭劉宗周黃道周立朝守正風節凜然其奏議慷慨極言忠蓋溢於簡牘不愧一代完

人。臣等竊惟宗周碩學清操孤忠亮節其生平著述尤富四庫採錄其書多至十種皆闡明經旨推究治道囊括大典體用兼賅而最湛深於易經孝經雖在獄中猶草易圖六十四象正手寫孝經百有二十本可謂篤於信道熟於成仁其講學浙閩罔非以明道翼經崇正闢邪為己任榕檀問業一書考古證今探微抉要發端以格物致知為第一要義蓋宗周以誠意為主而歸功於慎獨能闡王守仁之緒言而救其流弊。

道周以致知為宗。而止宿於至善。確守朱熹之道脈。而獨溯宗傳。

皇上昌明正學。崇獎儒林。道光二年。

俞臺臣之請。以劉宗周從祀

文廟。列於明臣蔡清之次。伏以道周與宗周臨危授命。大節既相接躋。正誼明道。學術亦復比肩。宜請並列兩廡。以維世教。

請呂坤從祀疏 道光六年

程祖洛

竊稽明史列傳。並河南省邑各志。乘呂坤由萬

歷二年進士。歷官刑部侍郎。正色立朝。剛介峭直。其憂危一疏。剴切詳明。深中時弊。所著呻吟語摘。曾採入四庫全書。

欽定提要。稱其講學不侈語。精微高遠。惟以躬行實踐

為歸。在明代最為醇正。此外著述。亦皆衛道宗經。有裨風化。似堪從祀。伏乞

敕部核議。

請陸贄從祀疏 道光六年

吳傑

伏見唐臣陸贄。貞元再造。功耀寰區。唐書稱其

論數十百篇。皆本仁義。炳於丹青。宋儒揚時謂
贄當擾攘之際。說其君未嘗用術數。可為論天
下事法。陸九淵又謂賈誼就事上說仁義。陸贄
就仁義上說事。是以贄之奏議。有稱為仁義百
篇。唐孟子者。是學術粹然。本仁祖義。舉而措之。
可致純王上理。觀贄自謂上不負天子。下不負
所學兩言。固已印合直道。踐履無愧矣。伏見我
皇上廣運并包。特崇祀典。如明臣黃道周。劉宗周等。
均已准列崇祀。尊儒重道。正學昌明。極千載一

時之盛遇。而贄在唐。權德輿已稱其道與伊說
爭衡。文與典謨接軫。厥後宋臣司馬光作資治
通鑑。採贄奏疏至三十九篇之多。蘇軾等又請
校正贄奏議進讀。以為三代以還一人而已。是
當時後世。於贄備極推崇。而從祀闕如。應請
敕下禮臣。詳悉核議。

請孫奇逢從祀疏 道光八年

張志廉

伏見

本朝一統志內。所載列儒林傳之孫奇逢。直隸容

城縣舉人。早年潛心濂洛之學。以孝親敬長為根基。以存誠慎獨為持要。順治初。祭酒薛所蘊薦長成均。奇逢以病辭。開兼山堂讀易其中。遠邇求學者衆。賢者悅其誠。不賢者服其化。所著讀易大旨。四書近指。皆經探入。

欽定四庫全書中。其生平之學。有體有用。湯斌嘗稱其講道山中。公卿大臣。四方學士。聞風而起。其有功於斯世者大。又稱其語默動靜。元氣渾淪。全體大用。光明洞徹。蓋斌親受業於其門。故其知

之為最真。而服之為獨至。今斌幸得遭逢聖世。列祀東廡。而奇逢為斌淵源所自出。且其行誼不愧古人。造詣精純。倡明正學。似宜從祀。以彰實學而闡幽光。

請修葺南學疏

道光十三年

李宗昉等

竊查臣監南學為肄業各生讀書之所。舊有講堂及肄業生住房。共計一百九十間。於嘉慶七年。據給事中曹錫齡條奏。奉

旨派總理工程處勘估修整。迄今三十餘年。遇有零星

段落陸續咨報工部修理。但查現在學舍內。有情形甚重房間。於道光八年咨行工部派員估修。旋准工部覆稱。查得國子監南學六堂。並公所各處房座。情形甚重。均應修理。惟約計錢糧在千兩以上。未便據咨辦理。等因。咨覆在案。至今又逾數年。所有六堂並公所各處房間情形。較前次所報加甚。似修葺未便再延。合無仰懇皇上天恩。俯念士子讀書之所。敕交工部。照例奏請。

欽派大員查勘估修。如蒙

俞允。臣監將應修處所。造冊咨部核辦。庶養士作人之地。

情。覆益宏。而傭力貧民。趁有工興。亦可藉資餬口矣。

國子監志卷七十

藝文志四

奏議

附

元

論建學校疏

博果密

原作布呼密

臣等聞之學記曰。君子如欲化民成俗。其必由學乎。玉不琢不成器。人不學不知道。故古之王。者。建國君民。教學為先。蓋自堯舜禹湯文武之

世莫不有學。故其治隆於上。俗美於下。而為後世所法。降至漢朝。亦建學校。詔諸生課試補官。魏道武帝起自北方。既定中原。增置生員三千。儒學以興。此歷代皆有學校之證也。臣等今復取平南之君。建置學校者。為陛下陳之。晉武帝嘗平吳矣。始起國子學。隋文帝嘗滅陳矣。俾國子寺不隸太常。唐高祖嘗滅梁矣。詔諸州縣及鄉並令置學。及至太宗數幸國學。增築學舍至千二百間。國學太學四門學。亦增生員。其書算

各置博士。乃至高麗。百濟。新羅。高昌。吐蕃。諸國酋長。亦遣子弟入學。國學之內。至八千餘人。高宗因之。令國子監領六學。一曰國子學。二曰太學。三曰四門學。四曰律學。五曰書學。六曰算學。各置生徒有差。皆承高祖之意也。然晉之平吳。得戶五十二萬而已。隋之滅陳。得郡縣五百而已。唐之滅梁。得戶六十餘萬而已。而其崇重學校已如此。况我堂堂大國。奄有江嶺之地。計七宋之戶。不下千萬。此陛下神功。自古未有。而非

晉隋唐之所敢比也。然學校之政尚未全舉。臣竊惜之。臣等嚮被聖恩。俾習儒學。欽惟聖意。豈不以諸色人仕宦者常多。蒙古人仕宦者尚少。而欲臣等曉識世務。以任陛下之使令乎。然以學制未定。朋從數少。譬猶責嘉禾於數苗。求良驥於數馬。臣等恐其不易得也。為今之計。如欲人才衆多。通習漢法。必如古昔徧立學校。夫然後可。若曰未暇。宜且於大都宏闡國學。擇蒙古人年十五以下。十歲以上。質美者百人。百官子

弟。與凡民俊秀者百人。俾廩給各有定制。選德業充備。足為師表者。充司業。博士。助教。而教育之。使其教必本於人倫。明乎物理。為之講解。經傳。授以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道。其下復立數科。如小學。律書。算之類。每科設置教授。各令以本業訓導。小學科則令讀誦經書。教以應對進退事長之節。律科則專令通曉吏事。書科則專令曉習字畫。算科則專令熟嫻算數。或一藝通。然後改授。或一日之間。更次為之。俾國子學

官總領其事。常加點勘。務要俱通。仍以義理為主。有餘力者。聽令學作文字。日月歲時。隨其利鈍。各責所就功課。程其勤惰。而賞罰之。勤者則升之上舍。惰者則降之下舍。待其改過。則復升之。假日則聽令學射。自非假日。無故不令出學。數年以後。上舍生學業有成就者。乃聽學官保舉。蒙古人若何品級。諸色人若何仕進。其未成就者。且令依舊學習。俟其可以從政。然後歲聽學官舉其賢者能者。使之依例入仕。其終不可

教者。三年聽出學。凡學政因革。生員增減。若得不時奏聞。則學無弊政。而天下之材。亦皆觀感而興起矣。然後續立郡縣之學。以化民成俗。無不可者。臣等愚幼。見於書聞於師者如此。未敢必其可行。伏望聖慈。下臣此章。令諸老先生與左丞王贊善等商議條奏施行。臣等不勝至願。

元史本傳

請作養人材以宏治道疏

葉李

臣欽覩先帝詔書。當創業時。軍務繁夥。尚招致

士類。今陛下混一區宇。偃武修文。可不作養人材以宏治道。各道儒學提舉。及郡教授。實風化所繫。不宜罷。請復立提舉司。專提調學官。課諸生講明治道。而上其成才者於太學。以備錄用。凡儒戶徭役。乞一切蠲免。元史本傳

國學議

袁 桷

成周國學之制。略見於大司樂。其遺禮可法者。見於文王世子。三代以上。詳莫得聞焉。漢武表章六經。興太學。至後漢為尤盛。唐制微附益之。

而其制愈加詳密。今可考也。宋朝承唐之舊。而國學之制日隳。至於紹興。國學愈廢。雖名三學。而國學非真國子矣。夫所謂三舍法者。崇寧宣和之弊也。至秦檜而復增之。月書季考。又甚於唐明經帖括之弊。唐楊綰嘗曰。進士誦當代之文。而不通經史。明經但記帖括。或投牒自舉。非側席待賢之意。宋之末造。類不出此。今科舉既廢。而國朝國學定制。深有典學教胄子之古意。倘得如唐制五經各立博士。俾之專治一經。互

為問難以盡其意。至於當世之要務。則略如宋胡瑗立湖學之法。如禮樂刑政兵農漕運河渠等事。朝夕誦習。庶足以見經濟之實。往者朱熹議貢舉法。亦欲以經說會萃。如詩則鄭氏歐陽氏王氏呂氏。書則孔氏蘇氏吳氏葉氏之類。先儒用心。實欲見之行事。自宋末年。尊朱熹之學。脣腐舌敝。止於四書之註。凡刑獄簿書金穀戶口靡密出入。皆以為俗吏而爭鄙弃。清談危坐。卒至國亡而莫可救。近者江南學校。教法止於

四書。髻齟諸生。相師成風。字義精熟。蔑有遺忘。一有詰難。則茫然不能以對。又近於宋世之末尚。甚者知其學之不能通也。於是大言以蓋之。議禮止於誠敬。言樂止於中和。其不涉史者。謂自漢而下皆霸道。其不能詞章也。謂之玩物喪志。又以昔之大臣見於行事者。皆本於節用而愛人之一語。功業之成。何所不可。殊不知通達之深者。必悉天下之利害。灌膏養根。非終於六經之格言不可也。又古者教法。春夏學干戈。秋

冬學羽籥。若射御書數皆得謂之學。非若今所謂四書而止。儒者博而寡要。故世嘗以儒詬誶。由國學而化成於天下。將見儒者之用。不可勝盡。儒何能以病於世哉。

清客居士集

乞增廣國學生員狀略

蘇天爵

昔者世祖既定中原。肇新百度。知為治必資於賢者。養賢必本於學宮。至元七年初。命中書左丞許衡為國子祭酒。以教公卿大夫之子弟。是時學徒未有定額。其後政教既修。學者寔廣。迨

至仁宗。增多至四百員。然而近歲以來。員額已滿。至使胄子無從進學。殊非祖宗開設學校。廣

育羣材之美意。

蘇天爵集

明

論太學疏

李賢

竊惟太學者。天下貢士所萃。乃育賢成材之地。故天下之士。所以賢。所以材。胥此焉出。所以盛。所以衰。胥此焉繫。然則生民之休戚。風俗之美惡。國家之安危。豈不皆關於此哉。洪惟太祖高

皇帝聖神文武。平定天下。定鼎金陵。首崇是道。方是之時。宮殿城池。未盡完也。百府諸司。未盡創也。佛寺道觀。未盡興也。乃建太學於國都。宏其規模。極其壯麗。凡所以教士之法。戒士之條。居士之所。養士之具。無不詳審。周密完備。又慮表率之職。實難其人。務選天下學明。行修德尊。望重。海內所嚮慕。士夫所依歸。足以師表一代。名蓋一時者。然後命為祭酒。加以寵榮。崇以師道。以振文風。以增士氣。其愛諸生。如慈母之顧。

嬰兒。貴之若席上之珍。恩惠極隆。無以加尚。於是天下之士。入太學者。居無不正。習無不端。衣無不具。食無不足。無饑寒之亂心。無邪僻之墮行。其所事者。治禮義。明人倫。窮修己治人之方。務致君澤民之術。故當時賢才俊傑之士。濟濟輩出。布列中外。大綱一正。萬目畢張。自古太平之盛。未能或之先也。易曰。聖人養賢以及萬民。其斯之謂與。永樂初年。駕臨北京。太學之設。因元之舊。凡百規制。未暇增新。洪熙宣德以來。因

循未舉。至其教戒居養之道。頽然廢弛。不遑介意。師儒之職。率皆庸常。學行荒疎。無從矜式。雖有遺規。不過承虛名為具文。踵因循。應故事而已。於是天下之士入太學者。蔑教戒之嚴。無居養之正。置禮義為外物。輕廉恥如錙銖。所習如此。使其人居官。不過志於富貴而已。尚可望其尊主庇民。建功立業者乎。夫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居處所致。無怪其然也。嗚呼。天下之士。修之於庠序。而壞之於太學。賈誼所謂可為太息者。

也。今陛下春秋鼎盛。纘承大統。凡一舉措。不可不慎。舉所當舉。則天下之人莫不歡心。措非當措。則天下之人莫不解體。可不慎哉。我國家建都北京以來。有廢弛而不舉者。有創新而不措者。所廢弛者莫甚於太學。所創新者莫多於佛寺。舉措如是。臣以為舛矣。然成事不說。廢者當舉。若重修太學。雖極壯麗。亦不過一佛寺之所費。况佛寺不下百餘。無益於朝廷。太學雖止一處。有益於國家。伏願皇上興廢舉墜。乞敕該部

計料興工。一新太學。作養秀士。重選師儒。厚加眷注。果能此道。將見數年之後。賢才濟濟。文風大振。生民於是乎安。天下於是乎治。我太祖養賢及民之效。復見於今日。太平之盛。不期自至。而國家社稷永享無窮之福矣。臣性質凡陋。無所知識。偶有所見。豈敢隱默。冒干天聽。不勝惶汗之至。

古穰集

請廣儲書籍議

邱濬

臣按宋朝以文為治。而於書籍一事。尤切用心。

歷世相承。率皆崇尚。屢下詔書。搜訪遺書。或給以賞。或賜以官。凡可以得書者。無不留意。然猶慮其或有非常之變。每卷皆有副本。分貯各所。是以真宗時。崇文祕閣災。而猶存太清樓之儲。徽宗設官提舉。募工繕寫。一置宣和殿。一置太清樓。一置祕閣。其寓意深矣。我朝不專設管閣官。凡前代所謂省監。皆歸於翰林院。專設官以司經籍圖書。名曰典籍。凡國家所有古今載籍。皆在所掌。又於國子監設典籍一員。司凡太學

所有經籍及版本之屬。臣考唐人謂人之博學曰行祕書。而宋之評詩者亦曰胸中無國子監。不可讀杜詩。而書史之有訛舛者。必校正之以監本。則此二者。乃自古貯經籍之所。我朝館閣之職。凡前代所謂集賢院。崇文院。祕書省。祕閣。皆不復置。惟於翰林太學置此二員。今翰林院祕藏。皆在文淵閣。其典籍固有所職掌。惟兩京太學典籍。幾於虛設。臣聞永樂中。太宗皇帝肇建北京。敕翰林院。凡南京文淵閣所貯古今書

籍。自一部至百部以上。各取一部送京。餘悉封識收貯如故。則是兩京皆有儲書也。夫天下書盡歸內府人家所有者。蓋亦無多。其間多有人家所無者。今幸猶存於此。萬一有所疎失。則永絕矣。可不惜哉。今幸國家無事。正天子崇儒右文之時。忍使古聖賢垂世立教之言。載道為治之具。傳之千百年者。一旦或有意外之變。乃至今而盡泯。豈不貽千古之永歎哉。臣請敕內閣儒臣。將兩京文淵閣書籍。凡有副本。於南京內

閣及南北兩監各分貯一本其無副本者將本書發下兩監敕祭酒司業行取監生鈔錄給與人匠紙筆責令各堂教官校對不限年月陸續付本監典籍掌管如此則一書而有數本藏貯又有異所永無疎失之虞矣

文莊集

謝鐸

竊惟人倫風教所先人倫不可以不明也臣願正祀典以究明倫之實仕途風教所繫仕途不可以不清也臣願重科貢以清入仕之途冗員

風教之濫冗員不可以不革也臣願革冗員以從京府之制捷徑風教之羞捷徑不可以不塞也臣願塞捷徑以澄國學之源臣愚近覩禮部尚書傅瀚等為地震事題准各該衙門條陳所見臣知天下之事所當言者不止於此蓋凡政本之蠹蝕官師之黷濫生民之困苦軍士之疲困災害之迭見邊境之失靖是皆宗社安危之所關而朝廷宵旰所急者顧以啓沃論諫各有攸司而出位言高尤在所諱惟是四者關風教

學校之務也。臣雖不才。職專學校。又豈容終於
隱默而不一言之哉。用是條列所見。輒敢冒昧
以陳。惟聖明加之意焉。天下幸甚。斯民幸甚。臣
不勝戰慄待罪之至。一曰正祀典以究明倫之
實。臣愚竊惟學校之設。皆所以明人倫也。人倫
莫先於父子。子雖齊聖。不先父食。奈何承訛襲
故。以顏曾思三子配饗於上。而其父則皆列祀
廡下。冠履倒置。有是理哉。為今之計。莫若於

闕里立廟祀

叔梁紇。而配以顏路曾皙孔鯉諸賢。如先儒熊去非
之論。庶幾各全其尊。而神靈安妥矣。人倫莫大
於君臣。殷之頑民。猶不忍忘紂。奈何忘君事。譬
若吳澄者。親為有宋之遺臣。覲顏前元之官祿。
名節掃地。復何言哉。宜律以春秋大義。罷黜從
祀。以從莽大夫之列。庶幾不掩其惡。而人心愜
服也。此前一事。人雖屢言。而未見施行。此後一
事。臣亦嘗言。而未蒙俞允。臣非不知重複。覲縷
言之。誠為可愧。特以每當奉祠對越之際。輒起

頓顛不安之心。心所不安。又不得不發之言耳。如蒙聖鑒。乞敕禮部翰林院重加考定。使祀典以正。人倫以明。則所以維持風教者不淺。二曰重科貢以清入仕之途。臣愚竊惟科貢之設。皆所以羅天下之賢才而用之也。科舉一途。雖稱得人。奈何考試等官。類皆御史方面之所辟召。職分既卑。學亦與稱。恩之所加。勢亦隨之。於是又以外簾之官。預定去取。或者多為防閑。而實則內外關節相應。悉憑指麾。而科舉之法日壞。

矣。臣愚乞敕兩京大臣。各舉部屬等官。素有文行者。取自上裁。每布政司特差二員。以為主考。如往歲諸臣之所建白者。庶幾前弊稍革。而真才亦可以漸得矣。歲貢一途。雖近有之。但近來提學等官。類從姑息。試廩之初。不以勢聽。則以賄行。不以濟貧。則以優老。及其來貢之際。又聽其自乞。願為教職。往往名陞考。而實則成虛文。上下相蒙。迄無可否。而歲貢之法益壞矣。臣愚乞敕禮部。將歲貢願授教職者。先送翰林院國

子監按月考試。期年之內。擇其果通三場者。方許陞考。授以職事。庶幾前弊稍革。而教官亦不至甚濫矣。凡此二者。揆人情格例。未免窒礙難行。臣竊反復思之。積弊之深如此。必得出自宸斷。力加旋斡。然後科貢可重。仕途可清。而所以維持風教者不外是矣。三曰革冗員以從京府之制。臣愚竊惟京國四方之極。天下所視以為準則者也。竊見順天應天實為京府。大興宛平江寧上元四縣皆為附郭。見今學校之設。惟二

府有之。而四縣皆未嘗有。蓋雖統於所屬轄。實以府學之生徒。悉皆四縣俊秀。與其儲養之濫。不若選擇之精之為愈也。不然。豈以京國首善之地。而惜此一學校之官哉。今天下附郡縣分。不拘多寡。俱各有學。其視京府。實為冗濫。臣愚請從順天應天之制。凡附郭一縣。例增廩膳十名。隨其縣之多寡。以為增益。上以府縣教授。兼領其事。生員雖益而官不多。庶幾冗員稍革。而風教之責亦稍重矣。臣亦熟知今之為官者。類

喜添設而難於裁減。殊不知增一官則增一官之費。寬一分則民受一分之賜。天下冗員之可減者。豈止是哉。四曰塞捷徑以澄國學之源。臣愚竊惟國學聚天下之英才而教育之。皆所以備國家他日之任使也。選之科貢。猶恐未精。近年以來。大開捷徑。如納馬納粟之徒。皆謂其有資國用之闕。不知得其利者未什一。而受其害者已千百。此豈盛世所宜有哉。往年為因此輩不諳文理。凡撥各衙門寫本者。俱各僱人。今遂

視為定例。致使六科短差。亦以僱人艱難為辭。目前流害。其極如此。如蒙省納。乞照內府衙門事例。許今年月相應者送科寫本。亦令掛選出身。庶幾怨嗟少息。而風教之地亦稍清矣。臣固知國家養士不厭其多。但賢關所在。恩倖之濫進。昏眊之雜處。殊亦可憂。然則捷徑之當塞者。又豈止是哉。

孔廟從祀疏

程敏政

臣聞古聖王之治天下。必以祀典為重。所以崇

德報功。而垂世教。淑人心也。故有功德於一時者。一時祀之。更代則已。有功德於一方者。一方祀之。踰境則已。然猶欲以勸一時。範一方。而不敢輕議焉。况

先師孔子。有功德於天下萬世。天下祀之。萬世紀之。則其

廟庭之間。侑食之人。豈可苟焉而已。必得文與行兼名與實副。有功於聖門。而無疵於公議者。庶足以稱崇德報功之意。若非其人。豈惟

先師臨之。神不顧歆。將使典模範者。莫知所教。為弟子者。莫知所學。世教不明。人心不淑。通於天下而施及後世。其為關係。豈特一時一方之可比哉。邇者言官欲黜

文廟從祀諸賢之有罪者。詔禮部集議。臣愚亦在預議之列。疑其所言。尚有未盡。而議者相持。憚於改作。臣考之於書。揆之於心。不敢妄為異同。謹畫一條陳。上瀆聖覽。伏乞皇上丕顯文謨。主張斯道。仍下集議。采而行之。一洗前代相習之陋。

永為百世可遵之典。使世教有興起之益。人心得趨向之公。其於治道。未為無補也。一唐貞觀二十一年。始以左邱明等二十二人。從祀孔子廟庭。蓋當時聖學不明。議者無識。拘於注疏。謂釋奠

先師。如詩有毛公。禮有高堂生。書有伏生之類。遂以專門訓詁之學。為得聖道之傳。而并及馬融等。行之至今。誠不可不考其行之得失。與義之可否。而釐正於大明有道之世也。臣考歷代正史。

馬融初應鄧騭之召。為祕書。歷官南郡太守。以貪濁免官。髡徙朔方。自刺不殊。又不拘儒者之節。前授生徒。後列女樂。為梁冀草奏殺忠臣李固。作西第頌以美冀。為正直所羞。卽是觀之。則衆醜備於一身。五經為之掃地。後世乃以其空言。目為經師。使侑坐於

孔子之庭。臣不知其何說也。劉向初以獻賦進。喜誦神仙方術。嘗上言黃金可成。鑄作不驗。下吏當死。其兄陽城侯救之獲免。所著洪範五行傳。最

為舛駁。使箕子經世之微言。流為陰陽術家之小技。賈逵以獻頌為郎。不修小節。專一附會圖讖。以致貴顯。蓋左道亂政之人也。王弼與何晏。倡為清談。所註易傳。祖老莊。而范甯追究晉室之亂。以為王何之罪。深於桀紂。何休則止有春秋解詁一書。黜周王魯。又註風角等書。班之於孝經論語。蓋異端邪說之流也。戴聖為九江太守。治行多不法。懼何武劾之。而自免。後為博士。毀武於朝。及子賓客為盜繫獄。而武平心決之。

得免。則又造謝不慚。先儒謂聖禮家之宗。而身為賊吏。子為賊徒。可為世鑒。王肅在魏。以女適司馬昭。當是時。昭篡魏之勢已成。肅為世臣。封蘭陵侯。官至中領軍。乃坐觀成敗。及母邱儉文。欽起兵討賊。又為司馬師畫策。以濟其惡。若好人佞己。乃其過之小者。杜預所著。止有左氏經傳集解。其大節益無可稱。如守襄陽。則數饋遺洛中貴要。給人曰。懼其為害耳。非以求益也。伐吳之際。因斫瘦之譏。盡殺江陵之人。以吏則不

廉以將則不義。凡此諸人。其於名教得罪非小。而議者謂能守其遺經。轉相授受。以待後學。不為無功。臣竊以為不然。夫守其遺經。若左邱明公羊高。穀梁赤之於春秋。伏勝。孔安國之於書。毛萇之於詩。高唐生之於儀禮。后蒼之於禮記。杜子春之於周禮。可以當之。蓋秦火之後。惟易以下筮僅存。而餘經非此九人。則幾乎熄矣。此其功之不可泯者。以之從祀可也。若融等不過訓詁。此九人所傳者耳。况其書行於唐。故唐得

以備經師之數祀之。今當理學大明之後。易用程朱詩用朱子。書用蔡氏。春秋用胡氏。又何取於漢魏以來。駁而不正之人。使安享天下之祀哉。夫所以祀之者。非徒使學者誦其詩。讀其書。亦將識其人而使之尚友也。臣恐學者習其訓詁之文。於身心未必有補。而考其奸詔淫邪貪墨怪妄之迹。將自甘於效尤之地。曰先賢亦若此哉。其禍儒害道。將有不可勝言者矣。至於鄭象。盧植。鄭元。服虔。范甯五人。雖若無過。然其所

行亦未能以窺聖門。所著亦未能以發聖學。若五人者。得預從祀。則漢唐以來當預者尚多。臣愚乞將戴聖。劉向。賈逵。馬融。何休。王肅。王弼。杜預。八人。褫爵罷祀。鄭衆。盧植。鄭元。服虔。范甯。五人。各祀於其鄉。后蒼在漢初。說禮數萬言。號后氏曲臺記。戴聖等皆受其業。蓋今禮記之書。非后氏則不復傳於世矣。乞加封爵。與左邱明等一體從祀。則偽儒免欺世之名。賢者受專門之祀。而情文兩得矣。一

孔子弟子。見於家語。自顏回而下七十六人。家語之書。出於孔氏。當得其實。而司馬遷史記所載。多公伯寮。秦冉。顏何三人。文翁成都廟壁所畫。又多蘧瑗。林放。申枨三人。先儒謂後人以所見增益。殆未可據。臣考宋邢昺論語注疏。申枨孔子弟子。在家語作申續。史記作申黨。其實一人也。今

廟庭從祀。封文登侯在東廡。申黨封淄川侯在西廡。重複無稽。一至於此。且公伯寮。愬子路。以沮

孔子。乃聖門之蠱。而

孔子稱瑗為夫子。決非及門之士。林放雖嘗問禮。然家語。史記。邢昺注疏。朱子集註。俱不載諸弟子之列。秦冉顏何。疑亦為字畫相近之訛。如申枏。申黨者。但不可考耳。臣愚以為申枏申黨。位號宜存其一。公伯寮秦冉顏何蘧瑗林放五人。既不載於家語。七十子之數。宜罷其祀。若瑗放二人。不可無祀。乞祀瑗於衛。祀放於魯。或附祭於本處鄉賢祠。仍其舊爵。以見優崇賢者之意。亦

庶乎名實相符。而不舛於禮也。一。洪武二十九年。行人司司副楊砥建議。請黜揚雄。進董仲舒。太祖高皇帝嘉納其言而行之。主張斯道以淑人心。可謂大矣。然荀况揚雄。實相伯仲。而况以性為惡。以禮為偽。以子思孟子為亂天下。以子張子夏子游為賤儒。故程子有荀卿過多。揚雄過少之說。今言者欲并黜况之祀。宜也。然臣竊以為漢儒莫若董仲舒。唐儒莫若韓愈。而尚有可議者。王通是也。通之言行。先儒之論已多。大

約以為僭經。而不得比於董韓云爾。臣請斷之。以程朱之說。程子曰。王通隱德君子也。論其粹處。殆非荀揚所及。若續經之類。皆非其作。然則程子豈私於通哉。正因其言之粹。而知其非僭經之人耳。朱子曰。文中子論治體處。高似仲舒。而本領不及。爽似仲舒。而純不及。又曰。韓子原道諸篇。若非通所及者。然終不免文士之習。利達之求。若覽古今之變措諸事業。恐未若通之精到懇惻。而有條理也。至於河汾師道之立。出

於魏晉佛老之餘。迨今人以為盛。則通固豪傑之士也。今董韓竝列從祀。而通不預。疑為闕典。臣又按宋儒自周子以下九人同列從祀。而尚有可議者。胡瑗是也。瑗之言行。先儒之論甚詳。大約以為少著述。而不得比於濂洛云爾。臣亦斷之以程朱之說。程子看詳學制曰。宜建尊賢堂。以延天下道德之士。如胡瑗。張載。邵雍。使學者得以矜式。朱子小學書亦備載瑗事。以為百世之法。臣以為自秦漢以來。師道之立。未有過

瑗者。矧程子於瑗之生也。欲致其與張邵並居於尊賢之堂。其沒也。乃不得與張邵並侑於宣聖之廟。其為闕典甚矣。况宋端平二年。議增十賢從祀。以瑗與焉。若謂瑗無著述之功。則元之許衡亦無著述。但以身教之懿。與瑗相望。誠有不可偏廢者。考之禮。有道有德。施教於學者。死則為樂祖。祭於瞽宗。鄉先生沒。則祭於社。若通瑗兩人之師道。百世如新。得加封爵。使與衡同列祀於學宮。最得禮意。一自唐宋以來。以顏子曾

子子思孟子配饗坐堂上。而顏子之父無繇。曾子之父點。子思之父鯉。皆坐廡下。考之禮。子雖齊聖。不先父食。而三代之學。皆所以明人倫也。夫

孔子之所為教。與諸弟子之所以為學者。不過明此而已。今乃使子坐於上。父坐於下。豈禮也哉。若以為此乃論傳道之功。則自古及今。未有外人倫而言道者。縱出於後世之尊崇。非諸賢之本意。臣恐諸賢於冥冥之中。必有不安於心而不

敢享非禮之祀者。臣考之元至順三年。嘗封顏無繇。杞國公。諡文裕。孟子之父孟孫氏。亦嘗封邾國公。臣愚乞下有司於各處

廟學如鄉賢祠之制。別立一祠中祀

啓聖王。以杞國公顏無繇。萊蕪侯曾點。泗水侯孔鯉。邾國公孟孫氏配饗。庶不失以禮尊奉聖賢之意。臣又竊觀聖學失傳千五百年。至程朱出而後。孟氏之統始續。則程朱之先亦不可缺。况程子之父。大中大夫封永年伯程珦。首識濂溪周

子於屬掾之中。薦以自代。而又使二子從遊。朱子之父。韋齋先生。追諡獻靖公朱松。臨沒之時。以朱子託其友籍溪胡氏。而得程氏之學。珦以不附王安石新法。退居於洛。松以不附秦檜和議。奉祠於閩。其歷官行己。俱有稱述。臣愚乞將永年伯程珦。獻靖公朱松。從祀

啓聖王。使學者知道學之傳。有開必先。明倫之義。不

為虛文矣。

篁墩集

龜山先生從祀議

程敏政

謹案諸儒從祀於

孔門者。必有功於斯道。乃可。然道非後學所易知也。要必取證於大儒之說。斯可以合人心之公。竊考程氏遺書。及朱子伊洛淵源錄。所載龜山楊氏行狀墓誌碑文。俱稱其造養深遠。踐履純固。溫然無疾言遽色。與明道程子相似。方其學成而歸。程子目送之曰。吾道南矣。然則是道也。豈易言哉。自兩程子嗣

孔孟不傳之統。及門之士。得以道見許者。龜山一人

而已。蓋龜山一傳為豫章羅氏。再傳為延平李氏。以授朱子。號為正宗。文定胡氏親承指授。而春秋之傳作。南軒張氏上沂淵源。而太極之義。闡心學所傳。悉本伊洛。使天下之人。曉然知虛寂之非道。訓詁之非學。詞華之非藝。則龜山傳道之功。不可誣矣。崇宣之世。京黼柄國。躋王安石於配饗。位次孟子。而頌其新經。以取士。士尊王安石為聖人。不復知有

孔子。誦新經為聖言。不復知有古訓。僭聖叛經。凡數

十年。龜山入朝。首請黜其配饗。不令廁

宣聖之廟廷。廢其新經。不令蠹學者之心術。又請罷網運以收人心。斥和議以張國勢。竄權臣以正邦憲。培主德以崇治本。竝議讜言。雖不盡用。然使天下人知邪說之當息。諛行之當距。淫詞之當放。則龜山衛道之功。亦不可掩。或有疑其出處之際。而少其著述之功。則亦有可言者。朱子謂龜山之出。惟胡文定公之言最公。曰當時若聽用。決須救得一半。而文定亦曰。蔡氏焉能浼

之。然則以出處見疑者。未考之過也。龜山值洛學黨禁之餘。指示學者以大本所在。體驗之功。轉相授受。而朱子得聞其指訣。則見於何鎬之書。朱子於理一分殊之論。稱其年高德盛。而所見益精。則見於西銘之跋。要之無龜山則無朱子。而龜山之道。非知德者殆未可輕議。然則以著述見少者。亦未考之過也。又按元史。至正二十一年。因杭州路照磨胡瑜建言。已將龜山與延平李氏。文定胡氏。九峯蔡氏。西山真氏。俱加

封爵。列於從祀。以世變不及徧行天下。此殆近於禮所謂有其舉之。莫敢廢者。然則親講於龜山。若文定。私淑於龜山。若朱張。咸在侑食。而近私淑於朱子。若蔡真。遠私淑於朱子。若許吳。亦在侑食。獨其師有傳道衛道之功。可以繼往開來。抑邪與正者。反不預焉。揆之人心。誠為闕典。考大儒之定論。參前代之故實。伸弟子從師之義。慰後學向道之心。以龜山躋於從祀。宜合公論。謹議。同上

聖駕臨幸太學表

林文俊

伏以典禮更新。百代仰大君之有作。辟雍臨幸。四方占泰運之方隆。載舉曠儀。聿光舊典。歡均朝野。慶洽天人。茲蓋伏遇皇帝陛下。聖由天縱。德與日新。彝倫叙而五典以惇。禮樂興而百度咸正。况茲首善。尤在畱神。默契聖心。大祛俗見。謂

孔子稱王本非禮。宜正

先師之名。陋元人塑像為不經。特遵皇祖之制。別祠

啓聖。聿明父子之倫。配食先賢。特去公侯之號。禮無僭瀆。道益尊崇。顧茲典之鼎新。煩至尊以貴重。當薄海同文之日。適踐阼一紀之初。乃涓令辰。爰修盛事。六龍捧御。遠戾止於膠庠。萬乘執圭。親釋奠於

先聖。崇儒重道。稽古誦經。喜溢章縫。光流簡冊。執豆籩以奔走。乃有三氏之子孫。圍橋門而聽觀。奚止六館之英俊。瞻威顏於咫尺。奉法語之丁寧。建皇極以敷言。斯其至矣。觀人文以成化。是之

謂乎。臣等職忝師儒。躬逢盛美。幸睹大人之虎變。願先多士以駿奔。賜坐而講易書。覺叨榮之已過。教人必先忠孝。誓圖報於將來。伏願配乎天。配乎地。皇朝綿一統之圖。作之君。作之師。天子介萬年之壽。

途中申明學規事

湛若水

臣聞太學賢關之地。祭酒風教之首。苟非德行道藝。卓為儒宗。則無以造就賢才。以輔聖治。顧臣何人。何以堪此。拜命以來。夙夜兢惕。懼不克

稱以負大庾。茫乎若涉淵水。罔知津涯。悵乎若適遠道。罔知要路。且行且思。求得其道。及取監誌。反覆讀之。乃見聖祖神宗。睿諭良規。浩浩乎其渾然。示人約矣。秩秩乎其燦然。示人博矣。如天之無不覆。如地之無不載。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以言乎教學之事。備矣。諸所見行。有不容贅。至於聖諭淵深。不無未發之蘊。良規寢久。容有玩弛之虞。臣伏睹求言之詔。敢陳一得之愚。謹條六事上聞。一曰推聖學以明道術。臣伏睹

洪武十五年二月。聖祖敕諭國學師徒。有曰。古今賢能。首以學為本。次特以操持輔弼其所學。斯二事既行。則善名於兩間矣。臣仰見聖祖之學。與堯舜之精一。

孔子之博約。傳說告高宗。學古知行之說。異世同符。蓋學也者。知也。操持也者。行也。知以覺之。行以恆之。聖學無餘蘊矣。又本年六月。新建國學成。敕太學生有曰。致師於是。來生徒以受業。期在育君子。必履

仲尼之道。以助後嗣。共安天下蒼生。今師徒皆至。若不教以學道之志。明以亂常之憲。則恐養非君子。用非賢人。臣又仰見大哉皇言。實開一代道學之源。而太宗文皇帝幸學。敕諭亦稱太祖御筵講書。守帝王之心法。繼聖賢之道學。臣竊惟聖祖之所謂道學者。其志在於謙柔恭謹。其道在於明倫理物。其實在於孝弟忠信。其用在於開物成務。其蘊在於聖經賢傳。其踐履在於誠敬篤實。由鄉人而可至於聖人之道。平易明白。

非有索隱行怪。高遠難稽。離於日用之常。以為道也。近時士異其習。道德不一。而風俗不同。辭華之士。類皆守禮之人。雖有後輩萌蘖之時。生不能勝。夫風雨之摧折。殊不知祖宗之重道學如此。蓋遠宗先王。非道不學。非道不用之盛心也。臣今論學。或恐無徵不信。請得以同司業。率監丞博士六堂教官。令諸生欽服聖訓。以道學為標的。以知行為工夫。以文藝為華彩。以事業為結果。如樹木之有根本。而華實乃成。則所養

所用皆君子。賢才昌而天下安矣。一曰示大公以孚生徒。臣伏睹正統五年六月二十四日。英宗皇帝敕諭北京國子監祭酒有曰。南北諸生。貧富不齊。入監或一月。或數月。或一年二年。卽得撥諸司辦事。亦有遂出身者。利之能移人也。有坐監十餘年。貧不得出身。使之艱難嗟怨。其奚忍乎。又與諸司交通。凡辦事者一人有缺。干求撥補。簡帖動致一二十紙。有勢力者終得之。借曰為勢所逼。何不執以奏。師之所行如此。何

以表勵學者。又曰撥歷事者。必依資次。不許攙越。辦事者。亦須公當。不許徇私。但有私相囑託。輒便聽從。不奏聞者。必罪不恕。臣謹因聖諭而推之。撥歷一事。為務甚小。似無關於師道。而師道之行不行。於此焉繫。夫師道之不行。由於生徒心志之不孚。奔競之不息。夫心志不孚。則言語不信。言語不信。則教訓不行。奔競不息。則禮讓不興。禮讓不興。則教化不浹。二者師道之疾也。其故由於祭酒撥歷自專。而未嘗示以大公

之法也。故人得以私干之。士得以私疑之。此心志不孚。奔競之所由起也。臣請於撥歷之時。祭酒同司業。召監丞博士六堂教官。會集公所。公同序撥。先於諸生到監之日。不徒序於壁。而祭酒司業。以至六堂教官。又人各書簿。以憑至之日序撥。如有請託干求者。各官密書於各簿本名下。監丞又明書於紀過之簿。以為罰。甚則欽依敕諭執奏。是所謂示以大公之法也。如此則心志孚。奔競息。而教化行矣。一曰立鄰朋以勵

德業。臣竊惟生員坐堂講書。有相親薰陶之義。已有定規。退或放逸。常情有所不免。臣又欲於各生居同號舍者。簽立比鄰。十人為朋。置為簿籍。必使退堂之後。出入相友。德業相師。作事相法。容止相觀。進退相度。疾病相恤。有無相濟。過失相規。一人過惡發露。九人連坐罰跪。一人為善卓異。九人連賞。如此則進有公堂。退有私居。無非漸摩夾持之益。若久之行之。士習當有變化。一曰視生徒以恤痛苦。臣伏睹洪武十八年。我

聖祖頒降敕諭內一款。餓死生員。其罪當坐親教之師。全文徵証言祭酒餓死監生。祭酒本提大綱。生員有疾。親教之師。必當存問。飲食必書於簿。疾重者以文上告。藥餌尤經有司。失於存問。飲食藥餌不節。或有傷生者。罪坐親教。臣仰見聖祖愛養諸生之盛典。而尤欲寬貸崇重祭酒之盛心也。竊惟民胞物與。痛癢相關。况祭酒於諸生。恩義兼重。豈敢托於不知。故公堂坐受請問。跪拜義分之嚴也。退而開諭委曲。疾病存

問。恩禮之盡也。二者竝行而不悖。然後師徒交孚。而教訓可行。臣欲欽依聖諭。生員有疾。令親教先往問之。甚則司業祭酒當臨視之。軫其飲食。節其醫藥。不幸而死。則臨斂之。如例給具。若親教不往。而祭酒聞知。亦當率先自往。以愧其心。不嫌於違道干譽。一曰慎升第。以立勸懲。臣伏睹洪武十六年。學規內一款。定生員三等高下。定六堂師範高下。又曰。凡生員通四書。未通經者。居正義崇志廣業堂。一年半之上。文理條

暢者。許陞修道誠心堂。坐堂一年半之上。經史兼通。文理俱優者。陞率性堂。又以坐堂實日多寡而陞。外此又有積分之法。至為精密。臣竊惟為師長者。所以激勵人心。鼓舞士風。不可無進退抑揚。以寓勸懲。此聖祖所以立三等之法也。近來雖有季考。專以文藝。而勤惰賢愚。混而不分。臣欲於已撥六堂者。雖不能一旦更張。而於諸生。或季考其文藝。以驗其心之精粗。或於其坐堂疎數。以察其學之勤惰。或廉其行義。觀其

動止。聽其講論。以定其人之賢否。而遞陞之。其上等者。堂長友長侍直有缺。亦同司業博士六堂教官公推遷之。而其撥歷遲速。一依序壁先後次序。如此則聖祖之良規不廢。而人心亦可勸懲。士風庶乎可鼓動矣。一曰署長才以備器使。臣竊謂

孔門之教。同志於仁。四科之賢。因性成就。故宋儒胡瑗授教。亦分經義治事齋。隨其材而造之也。其教之必以德行道藝為本。不必悖時反古。舉業

德行。合為一事。凡其讀書作文。就宜收斂。隨處體認。不至喪志。以此立心。涵養德性。蘊之為德行。發之為事業。出之於言詞。皆是一貫。此所謂二業合一之說也。及其成也。人各有長。如四科之品。其法每三歲。各學之長副。會府州縣之正官。卽其所長而考核之。為二等之法。曰德行材能。某事某事。如德行則指為孝弟忠信之實。材能則別其水利兵農之長。署於各名之下。如今內外官府考語之制。以上於提學。提學官又集

一等之長而考核之。各署其德行材能。如各學之制。及有中舉歲貢。卽以所署名下行能。連達於禮部。禮部以下兩監。其舉人監生之在兩監一年者。祭酒司業據提學之所署。又會監丞六堂之官而考核之。各署其德行材能。與監學應者。隨其材德而器用之。不以枉其實。雖終身遷秩。而所署隨之。如脚色之制。署不尚實。賄而容私。後有敗露者。坐其署主。若所署有功德顯卓者。亦連賞之。如是則所用必所養。所養必所用。

用得其賢。賢得其用。此不違今日科舉之制。而兼德行道藝之教。不違今日考察之法。而寓鄉舉里選之意。異時稍漸復古。亦擴充此意而盡之。如此則賢才自興。善政自舉。風俗自淳。其視時之徒以舉業進身。既入仕途。無所用之。判為二段。殊昧祖宗立法之意者。其為得失大有徑

庭矣。本集

選師儒以敦教化疏

謝存儒

臣聞國家之休戚。由風俗之盛衰。風俗之盛衰。

關學校之崇替。故古之明君。知其弊之所由。振其機括。以轉移之。則俗尚正而治功可舉矣。臣竊見數年之間。上下臣僚。廉恥道衰。名節不立。以全身保位為賢。以竭忠盡節為愚。以峻刻集事為才。以擎拳曲跽為恭。假公平而飾詐。緣義類而徇私。祕貪奸以示廉。藉威權而毒衆。賄賂交通於豪門。虛偽矯罔於君上。捷給者與之為能。端莊者嫉之為僻。禮義銷亡。風俗頹敝。長此不革。國何以昌。凡此皆今日學校之政不修道。

義之實不著也。夫太學者。乃天下首善之地。而風俗之所由興。近世師儒。儀範不立。開導無方。惟知勾校簿書。不復精專道藝。考課業。仍其抄錄。計積分。准其班資。監生則苟度歲時。遊玩博奕。其幸而以學業自勤者。則又揣摩剽竊。以應時用。僻裂輕豔。理義支離。不過假此以階顯榮。其立身行政。曾未推行。夫古之為學也。將以正其性。明其經術。而成其材能。以待舉任於上也。故當其時為士者。以廉恥節義自著。禮遜公正。

自植。或臨危濱死。甘蹈其節而不悔者。蓋其學術素明。而不疑亂於利害之私也。今幸聖明。燭知其習俗之弊。特命憲臣。嚴加考選。以新厥服。此正善惡邪正之幾。安危治亂之由也。臣愚以為宜因品擇之餘。敷求碩儒。闡明正學。開以仁義禮樂之實。勵以忠節廉恥之道。以成周教人之法。為課習登進之規。必經明行修材能可任。然後辨論其等差。而命之秩。或參以宋儒胡瑗教學蘇湖則程。立經義時務二齋。使各以其性。

之相近。俾人人勉修學業。朝夕講明。月朔則稽其勤惰。召而教之。歲終則大會僚屬。考其學行之修明者。獎勸激勵之。否則切責之。三歲則論其賢者能者於朝。以備任使。學荒行虧者。則罷歸而斥之。從役。又以其法頒之天下。使督學憲臣。一以是為規則。勿得卽其浮詞。而信其實行。有經術疏通而蔑棄禮義者。則罷斥之不齒。其行檢端莊而學術疎淺者。少待再校。而論致太學。以別議其任。其分教天下。須擇學術通明性

行端潔者。以典領之。不使老鈍無恥者。得參雜於其間。以壞士習。如此則風俗自正。而人勉於士君子之行。平居則有羔羊正直之節。立朝則有正色犯顏之風。臨難則有仗節死義之士。禮義興行。而民俗丕變。太平之風。實由此基之也。

經世編

乞定真儒從祀疏

魏時亮

欽惟國家道化旁洽。迄今逾二百年。士之生於其間。導道遵路。淪肌浹髓。固無非間出之英。若

求其足以克光昭代。無忝人文。在

孔門則師心顏孟之傳。在宋代可屈指周程之列。實亦不數人耳。是數人者。天實生之。所以助我國家之元化。我明得之。足以追躡前代之真儒。又今沒世既久。聲實既孚。遭逢明聖。苟不一為甄進表揚。卒使聖門乏昭代之賢。而國家虛崇尚之典。凡侑坐俎豆者。徒以前代稱盛焉。則聖朝道化隱而不彰。萬世人心。將有不滿於今日者矣。蓋我皇上當重熙累洽之後。值聖作物觀之

初。先朝所未舉者。既有待於此時。而新政所崇尚者。又有關於風教。恭覩英廟新政。命舉宋儒胡瑗蔡沈真德秀從祀

孔庭。孝宗皇帝初年。亦特命考正

廟庭從祀。逮我先皇帝迺復進歐陽修等數人。無非以重道崇儒。帝王首務。然皆不及我朝者。固先後儒臣。沒俱未遠。而先皇帝復有少俟將來之旨。正畱待陛下以光今日之新政耳。臣愚伏考理學名臣。名姓甚多。均可師法。若求其學有

真得。如臣所謂師心顏孟。屈指周程者。惟三人為最著耳。臣伏見河東薛瑄。餘姚王守仁。近該言官題請從祀。該禮部覆議。薛瑄則曰勵志聖賢之學。修為多實踐之功。潛心濂洛之傳。造詣得精微之蘊。意雖不專於著述。而片言隻簡。動示楷模。心雖不繫於事功。而偉節恢猷。皆可師法。實稟乾坤之間氣。足稱昭代之真儒。至於王守仁。則曰質本超凡。理由妙悟。學以致良知為本。獨觀性命之原。教以勤講習為先。善發聖賢

之旨。當時親炙者。咸樂依歸。迄今私淑者。莫不尊信。是亦百年之豪傑。一代之儒宗也。審如是則二臣顯昭代之人文。真聖門之羽翼。可以竝列宋儒。從祀

孔廟。蓋無疑矣。獨有生於薛瑄之後。而崛起守仁之先者。臣又得一人焉。臣愚謹案嶺海陳獻章。志聖學於壯年。會心體於自得。舞雩默契。見勿忘勿助之真。萬古日星。沛仁義江河之用。學已造於至樂。誠已足以動人。故充養完粹。來彭韶之

薦章。忠孝具陳。動憲皇之親覽。羅倫定交。賀欽師事。在姜麟則稱為活孟子。在章懋則稱為第一流。迺若去支離而全不測之虛靈。卽日用而見鳶魚之飛躍。尤能迴邁與弼。追躡濂溪。是以風動廣南。師範天下。有臣如此。與薛瑄王守仁後先相望矣。信名世之大賢。理學之深造。聖明涵濡之功。至此可為甚盛。而上天生材之美。至此可為獨優矣。迺今薛瑄王守仁伏蒙聖旨欽依。下詹事府等衙門會議。逮今數月。回奏未聞。

豈皇上崇儒之盛美可虛。而二儒心得之真傳可泯耶。夫薛瑄已經昔時公議。一考可知。若王守仁者。破除俗學。獨契本真。悟

孔氏之微言。發後賢之未發。良知與性善同功。求仁與萬物為體。雖其少年之豪邁有聞。要以橫渠之臯比勇撤。而顧可終掩之哉。至於學守仁者之謬。則固非守仁之過矣。顧道旁之舍。成之則難。衆言之淆。宜折諸聖。伏乞催集公議。取自聖裁。但宜專責詹事府總集多官之論。彙為一帙。

進覽。然後議事有綱。復奏有日。至於陳獻章。則素行毫無可訾。而所學純乎自得。仍乞敕令併將獻章學行。撰擬以聞。昔學士何文淵編修某等。撰擬大儒之學。至今與大儒名論竝傳。彼宋末陳光之禁。萬世罪之。於晦庵元定。何與焉。故由今之世。雖間有口談儒學。而行不掩言者。然不可舉一廢百。而盡疵天下之正學也。又不可由今議昔。而竝棄已往之真儒也。昔人謂讀書未到康成。未敢高議漢儒。若知道學聖儒者。

苟非身與頡頏。實難評議。鄒智有言曰。乾坤誰執。

仲尼權。便敢刪從。已酉年。蓋謂獻章之詩。無敢輕議。刪定。而况三儒之學。又誰敢輕意軒輊其間乎。倘蒙皇上軫念古今真儒難得。此三儒者實萬世光。我國家人文之會。務速集朝議。斷自聖心。早正從祀之規。大慰明時之望。則上可彰道化之隆。下可開來學之盛。前可紹往古之追崇。近可成聖朝之盛典。而天下萬世人心。鮮有不心

國朝

卷十一

奏議

悅而誠服者矣。
明奏疏類抄

